

十九、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招生班別	科學探究與實作碩士在職專班	夜間班
招生名額	16名	
上課時間	以夜間上課為原則，課程安排於星期一至五的夜間 18:30~21:40 間，視需要得於週末假日開課。	
報考資格	<p>符合下列各項資格：</p> <p>一、國內外大專校院畢業獲有學士學位或合於「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有關碩士班報考資格者。</p> <p>二、具備至少 1 個月以上現仍在職工作年資(檢附服務年資證明書，工作年資計算至報名截止日止)，或具有 1 年(含)以上服務年資(檢附服務年資證明書，依證明書起訖日期計算)，惟兼職、工讀、鐘點計時之工作，不計入年資。</p> <p>※請依簡章第 3-4 頁規定上傳報名資料。</p>	
考試項目	審查資料(40%)	<p>1.個人經歷及自傳、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參考資料(相關工作證明、獲獎或英檢等)。</p> <p>2.推薦函乙封。</p> <p>3.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p>
	面試(60%)	研究計畫說明、相關領域知識與研究能力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一、面試成績 二、審查資料成績	
面試日期	115 年 3 月 1 日(日)	
面試地點	<p>一、本校(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2 段 134 號)。</p> <p>二、試場將於考試前三日公告於本校網站及進修推廣處進修教育中心網站，並於考試前一日下午公告於本校行政大樓前。</p>	
成績計算方式及注意事項	<p>一、各考科原始分數為 100 分；任一考科有缺考或 0 分者，不予錄取。</p> <p>二、總成績計算方式：審查資料成績40%+面試成績60%。</p> <p>三、審查資料上傳：</p> <p>1.彌封之推薦函(專用表單於本系網站下載，請務必由推薦者彌封簽名後，於 115 年 1 月 7 日(三)前由推薦者郵寄本系，以郵戳為憑)</p> <p>2.(1)歷年成績單(須加蓋學校章戳，附名次證明並註明全班(組)人數)、(2)個人經歷、(3)自傳、(4)讀書計畫、(5)其他有利審查之參考資料(相關工作證明、獲獎或英檢等)依順序編排，合併為 1 個 PDF 檔案(以 10MB 為限)，於 115 年 1 月 7 日(三) 17:30 前上傳，逾期不受理，詳見簡章第 4 頁規定。</p> <p>3.考生審查資料為考試科目上傳截止後不接受抽換及補交資料，審查資料未上傳繳交或逾期上傳繳交者該項成績以 0 分計算，亦不受理退費。</p> <p>4.入學新生可參加本校教程生甄選，錄取後修習教育學程。</p> <p>5.本系應修畢業學分內含「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自然專長」24 學分。</p> <p>*相關共通報考規定請詳閱簡章第 1-12 頁。</p>	
聯絡電話	(02) 6639-6688 轉 63803，請洽邱助教。	
網址	<a href="https://nse.ntue.edu.tw">https://nse.ntue.edu.tw</a>	傳真 (02)2733-3679